

台北市立松山高中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一資訊科技科教學計畫書

一、教學目標：

1. 培養學生之資訊科學基礎知識。
2. 培養學生邏輯思維及運用電腦解決問題之能力。
3. 培養學生對資訊科技的正確觀念及態度。
4. 啟發學生學習資訊科技之興趣。

二、學習重點：

1. 演算法：包含演算法的概念、原理、表示方法、設計應用及效能分析。
2. 程式設計：包含程式設計的概念、實作及應用。採用視覺化程式設計工具，並搭配演算法進行教學。
3. 系統平台：包含各式資訊系統平台（例如：個人電腦、行動裝置、網際網路、雲端運算平台）之使用方法、基本架構、工作原理及未來發展。
4. 資料表示、處理及分析：包含數位資料的屬性、表示、轉換、分析及應用。
5. 資訊科技應用：包含各式常見資訊科技應用軟體與網路服務的使用方法。
6. 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：包含資訊科技合理使用原則，以及資訊倫理、法律及社會相關議題。

三、授課時數：每週二節

四、教學方法：理論講授與實做並進。

除了隨堂練習之外，學生亦可以至[資訊科網站](#) 或任課教師的網站下載教材電子檔，以供課後之複習。

五、作業規定：儘量於課堂中完成，缺課同學請務必自行找老師。

六、教科書版本：育達文化(全一冊)、碁峯資訊